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14日至2025年05月13日止。

第 8211149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1月21日

商 标

飒瀲

申请人 富士高分子工业株式会社

FUJI POLYMER INDUSTRIES CO., LTD.

地址 日本国爱知县名古屋市中村区名驿五丁目21番1号富士高大厦,邮编450-0002  
FUJIPOLY BLDG., 21-1, MEIEKI 5-CHOME, NAKAMURA-KU, NAGOYA-SHI,  
AICHI 450-0002, JAPAN

代理机构 永新专利商标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类：硅酮；未加工聚合树脂；有机硅树脂；工业用合成树脂制黏合剂；工业用黏合物质；涂层和密封用工业黏合剂